

中共云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云南农业大学文件

党政联发〔2021〕15号

中共云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云南农业大学 关于印发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学院、部门：

《云南农业大学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》已经2021年7月6日校党委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云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云南农业大学

2021年7月13日

云南农业大学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推进实施教育部等七部门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》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关要求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》（教师函〔2021〕3号）和《中共云南省委教育工委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云教工委发〔2021〕19号）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“明师德要求、强‘四史’教育、学师德楷模、遵师德规范、守师德底线”为主题，组织全校教师参加师德专题教育。通过专题教育，强化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“四史教育”，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、厚植爱国情怀、涵养高尚师德，以优良的师德师风和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优异成绩，为云南教育事业高质量、跨越式发展添砖加瓦，为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。

二、教育内容

（一）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。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个牢固树立”、“四有好老师”、“四个引路人”、“四个相统一”、“六要”等重要论述精神，

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，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弘扬高尚师德，潜心立德树人，以赤诚之心、奉献之心、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。

（二）强化“四史”学习教育。将“四史”学习作为广大教师思想政治“必修课”，结合建党百年系列庆祝活动，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线，强化“四史”学习教育。组织主题党日、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组织生活会等，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生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引导广大党员教师、领导干部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，积极为师生排忧解难。深入开展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，组织广大教师认真学习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奋斗史、理论创新史和自身建设史，学习党的光荣传统、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。用好红色资源、优质培训资源，组织开展青年教师国情教育培训和高层次人才理想信念教育培训，拓展渠道、创新形式，充分激发教师学习内生动力，做到不忘历史、不忘初心，知史爱党、知史爱国。

（三）开展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宣传学习。持续开展学习朱有勇、张桂梅等先进事迹活动，用榜样的力量引领师德师风建设。组织教职工观看“张桂梅思政大讲堂”，电影、话剧《农民院士》等“献礼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”重点剧目，充分发挥其在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思想政治教育中的引领作用。选树一批教师先进典型，通过事迹宣讲、专题报告、交流座谈等形式，面向广

大教师讲好师德故事，用身边的榜样传递师德力量。

（四）引导教师学习践行新时代师德规范。组织教师强化学习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十项准则》）《云南农业大学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》）等文件，各学院、部门主要负责人在教师中开展《十项准则》及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》的宣传解读和贯彻落实，帮助广大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其中内涵，做到全员全覆盖、应知应会、必会必做。将《十项准则》及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》等相关内容全面纳入新教师入职培训和在职教师日常培训，抓实学习督导和效果测评，确保每位教师知准则、守底线。

（五）集中开展师德警示教育。各学院、部门要定期组织教师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，以教育部网站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、省纪委省监委通报教育系统违纪违法人员典型案例、省教育系统通报师德失范行为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，分类介绍师德违规问题和处理结果，引导教师以案为鉴；结合师德违规问题对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调课堂教学、关爱学生、师生关系、学术研究、社会活动等方面的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，引导教师以案明纪；各学院、部门已经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，要在会上详细通报师德违规问题及处理结果，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、对照查摆自省，做到警钟长鸣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动员部署（2021年6月）

1.校党委成立学校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教师工作部。负责制定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和日常工作，开展动员部署，做到广泛动员、积极宣传、深入人心、全员参与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党委教师工作部

（二）开展专题教育（2021年6月至11月）

1.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一次师德专题学习。

责任单位：宣传部、党委教师工作部

2.组织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个牢固树立”、“四有”好老师、“四个引路人”“四个相统一”“六要”等重要论述和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《云南农业大学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。

责任单位：各学院、各部门

3.结合建党百年系列庆祝活动，各级党组织通过主题党日、“三会一课”、专题组织生活会等，开展师德师风学习教育。

责任单位：各党委、党总支

4.选树、培育“师德师风建设示范学院”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教务处、各学院、各部门

5.评选表彰“师德标兵”、开展优秀教师座谈交流会。

责任单位：校工会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、教务处

6.举行2020年和2021年新进教师入职宣誓仪式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教师工作部

7.定期组织教师开展师德警示教育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各学院、各部门

8.开展师德承诺活动，建立师德档案，撰写师德专题教育感悟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教师工作部、各学院、各部门

（三）督促检查（2021年11月）

党委教师工作部将组织工作组对各学院、部门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成效等进行督促检查。

（四）总结（2021年7月、11月）

各学院、部门应于2021年7月23日前，将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效，报送党委教师工作部；于2021年11月15日前，将师德专题教育总结，包括总体情况、开展形式、组织班次、学时要求、工作成效、特色案例、长效机制等，报送党委教师工作部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统筹推进

各学院、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顶层设计，将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列入2021年工作要点，结合实际制定专题教育方案，广泛动员，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。组织教师开展有计划安排、有形式创新、有学时要求、有时间节点、有督促检查、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学习。突出工作重点，覆盖全体教师，力戒形式主义。

（二）教育引导，协同推进

要把师德专题教育与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有机结合，切实提升广大教师政治素养和师德涵养。广泛组织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

师、新进教师、海外留学归国教师，在教研组、系（所）、基层党支部等范围内开展专题座谈研讨，交流体会、深化认识。同时，与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深度融合，为学生讲“四史”，与学生一起学“四史”，把“四史”内容作为课程思政的重要素材有机融入课堂教学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，有力推进

各学院、部门要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通过校报校刊、广播、网络、橱窗板报、微信公众号等校内外媒体平台，广泛宣传和及时报道师德专题教育开展情况和实效，充分展现新时代人民教师围绕立德树人强化师德教育，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奋进风貌，营造庆祝党的百年华诞、建功立业谱写新篇的热烈氛围。

